
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交银强化回报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73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1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940,772.4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重点投资于债券资产，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将严谨、规范化的基本面研究分析与积极主动的投资风格相结合，在分析和判断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动态调整债券、股票等大类资产比例。本基金以债券投资为核心，重点关注债券组合久期调整、期限结构配置及债券类属配置，并在严谨深入的信用分析基础上，综合考量信用债券的信用评级，以及各类债券的流动性、供求关系和收益率水平等，同时本基金也通过综合运用骑乘操作、套利操作等策略精选个券，提高投资组合收益。此外，在风险可控的前提

	下，本基金适度关注股票、权证市场的运行状况与相应风险收益特征，有效把握投资机会，适时增强组合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债券型基金，其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中等风险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强化回报债券 A/B	交银强化回报债券 C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733（前端）、 519734（后端）	519735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2,100,746.46 份	2,840,025.99 份

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B类基金份额采用后端收费模式，前端交易代码即为A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后端交易代码即为B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8 年 10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银强化回报债券 A/B	交银强化回报债券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04,214.76	44,664.76
2.本期利润	191,322.12	41,820.4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7	0.014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036,052.75	2,793,667.4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5	0.984

注：1、本基金A/B类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交银强化回报债券 A/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3%	0.11%	1.99%	0.05%	-0.36%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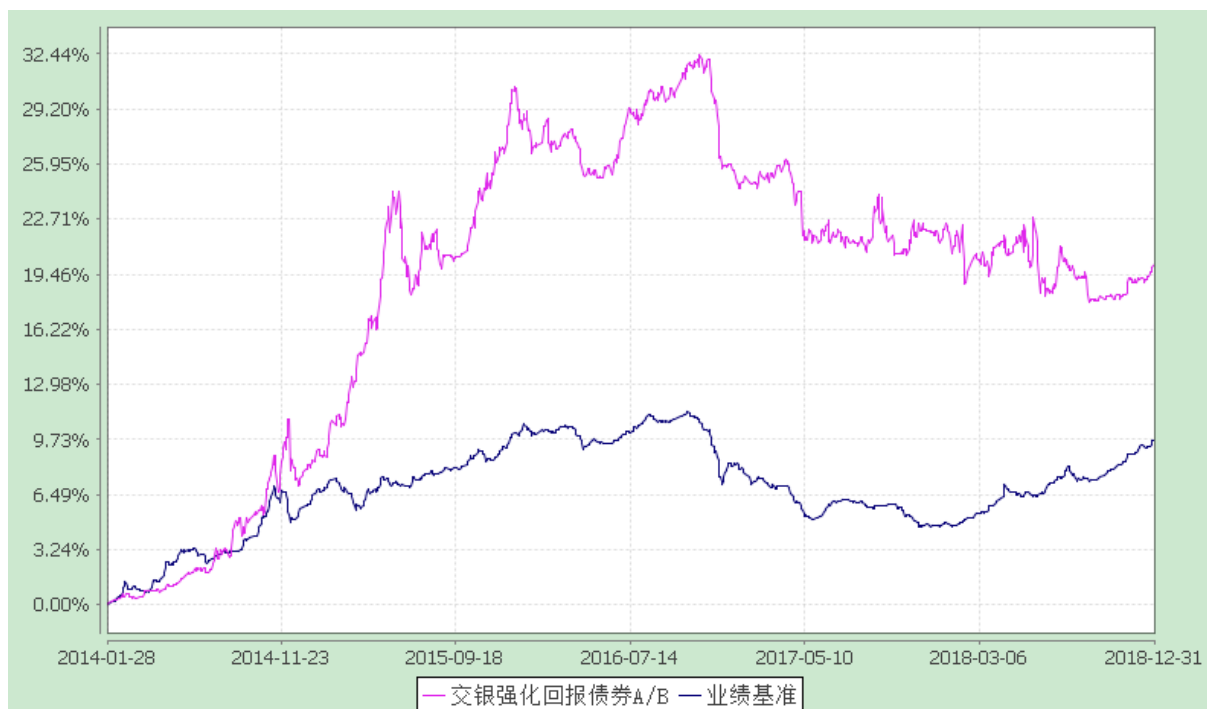
2、交银强化回报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5%	0.10%	1.99%	0.05%	-0.44%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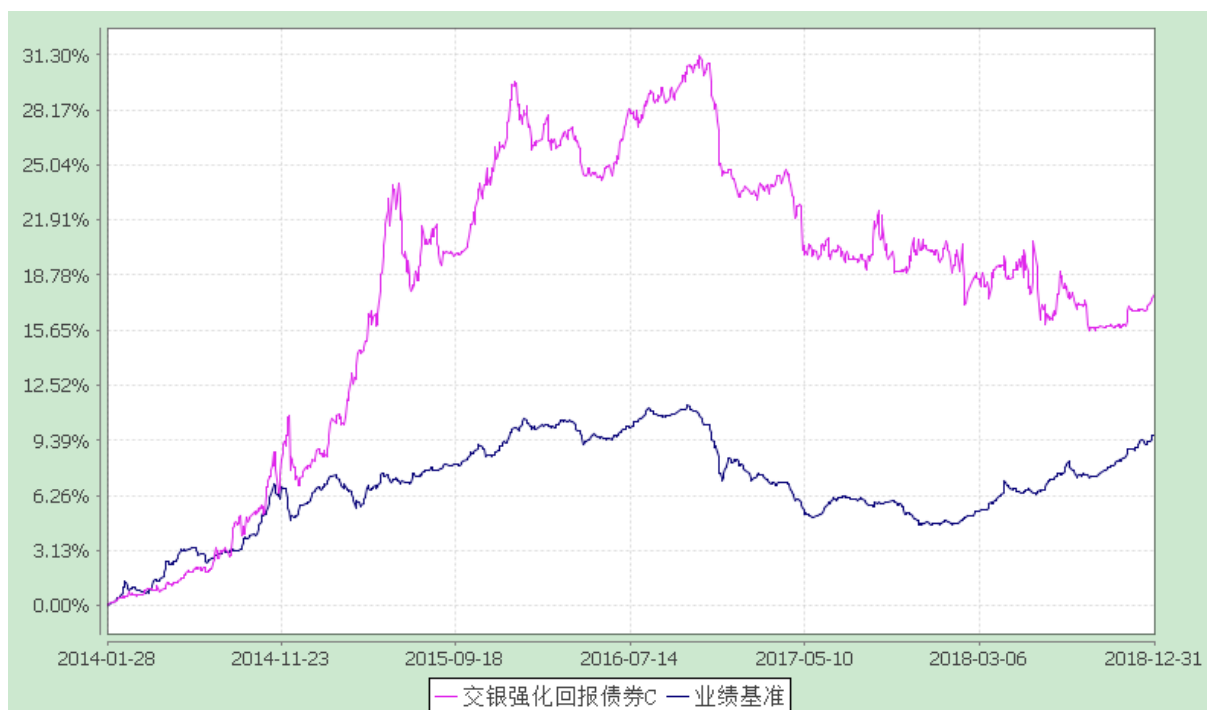
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 年 1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交银强化回报债券 A/B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2. 交银强化回报债券 C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凌超	交银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交银增强收益债券、交银强化回报债券、交银增利增强债券的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公募)投资副总监	2018-02-13	-	12 年	凌超先生，华中科技大学数量经济学硕士、武汉科技大学信息与计算机科学学士。 2006 年至 2009 年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2009 年至 2012 年任光大保德信基金有限管理公司研究员、基金助理、基金经理，2012 年至 2016 年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顾问、基金经理，2016 年至 2017 年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 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2 年 3 月 1 日任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6 年 1 月 12 日任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4 月 2 日至 2016 年 1 月 12 日任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12 日任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5 月 14 日至 2017 年 7 月 13 日任天弘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5 月 14 日至 2017 年 7 月 13 日任天弘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5 月 14 日至 2017 年

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4 季度报告

					7 月 13 日任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于海颖	交银增利债券、交银纯债债券发起、交银荣祥保本混合、交银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交银增强收益债券、交银强化回报债券、交银丰盈收益债券、交银荣鑫保本混合、交银增利增强债券、交银丰晟	2017-06-10	-	12 年	于海颖女士，天津大学数量经济学硕士、经济学学士。历任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事业部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其中 2007 年 11 月 9 日至 2010 年 8 月 30 日任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0 年 8 月 30 日任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6 月 28 日至 2013 年 6 月 16 日任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8 月 2 日至 2014 年 4 月 24 日任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8 月 9 日至 2014 年 10 月 7 日任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3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4 月 24 日任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8 月 7 日至 2014 年 10 月 7 日任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9 月 18 日至 2014 年 10 月 7 日任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5 月 8 日至 2014 年 10 月 7 日任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6 年加

	收益 债券、 交银 裕如 纯债 债券 的基 金经 理， 公 司 固 定 收 益 （公 募） 投 资 总 监				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7 年 6 月 10 日至 2018 年 7 月 18 日担任交银施罗德丰硕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期后变动（如有）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控制制度和公平交易监控制度来保证旗下基金运作的公平，旗下所管理的所有资产组合，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专户均严格遵循制度进行公平交易。

公司建立资源共享的投资研究信息平台，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在交易执行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遵循“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全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非集中竞价交易、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场外交易，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按事前独立确定的投资方案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公司中央交易室和风险管理部进行日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进行事后分析，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分别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

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通过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 的情形，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四季度利率债收益率下行，中长端下行幅度更大一些，国开收益率曲线平坦化下移。信用债收益率除短端小幅上行外，其余期限基本呈现下行态势，信用利差普遍走阔。四季度，经济基本面延续走低。消费数据趋弱，并出现分层，中低端消费品增速下滑更为明显。投资增速处于低位，地产投资增速逐步放缓，基建呈现个位数增长，制造业小幅反弹但持续性存疑。金融数据方面，社融数据中委托信托依然负增长，未见起色。通胀方面，油价十月以来的下行也令此前通胀上行的担心大幅缓解。债券市场方面，四季度伊始，中美利差倒挂一度令市场担忧，长债收益率震荡缓步下行。随着十月金融数据的走弱，十年活跃国开收益率突破 4.00% 关口，并在随后一周内下行至 3.85%。十二月初，情绪面向好，长债收益率进一步下行至 3.65% 附近，中下旬受地方债发行等政策预期影响呈现横盘震荡。

四季度，基本面和风险偏好尚未出现根本性改善，权益市场表现依旧疲弱，上证综指单季度下跌 11.61%，创业板综指季度跌幅 11.30%。行业层面，受经济基本面下行影响，消费及强周期板块走势疲弱，农业、券商、通信景气度相对较好。

本报告期内，组合债券部分以利率债波段操作为主。十月初拉长组合久期，随着市场收益率的不断下行，收益率曲线进一步平坦化，十二月初开始逐步降低组合久期，目前债券部分仓位以中短久期利率债为主。权益方面，考虑到市场主线依然不明朗，组合维持较低仓位，择机参与一些超跌个股阶段性机会。

展望 2019 年一季度，经济基本面下行基本取得市场共识，需关注逆周期调控政策对于经济基本面的影响，以判断利率债收益率变动的拐点何时出现。为此，我们将密切跟踪宏观政策的出台及执行情况，以及信贷及社融总额增速等重要宏观指标的变化。站在目前的时点上，鉴于消费、投资以及出口等数据一季度均难以出现明显提升，消费及出口更可能趋势回落，因此我们对于债券市场的看法依然维持谨慎乐观。未来组合操作方面，组合债券部分预计依然维持波段操作，以期赚取超额收益。权益方面等待机会，逐步布局一些优质成长个股。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各类）份额净值及业绩表现请见“3.1 主要财务指标”及“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部分披露。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仍低于 5000 万元。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2,887,047.40	85.97
	其中：债券	12,887,047.40	85.9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0,000.00	8.6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35,759.89	2.24
8	其他各项资产	467,289.94	3.12
9	合计	14,990,097.2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257,359.80	15.2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483,629.20	70.6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483,629.20	70.6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46,058.40	0.98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887,047.40	86.9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8602	国开 1704	80,540	8,132,123.80	54.84
2	010303	03 国债(3)	22,390	2,257,359.80	15.22
3	018006	国开 1702	15,250	1,557,025.00	10.50
4	018005	国开 1701	7,910	794,480.40	5.36
5	120001	16 以岭 EB	1,460	146,058.40	0.9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9,494.2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0,551.8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04,435.96
5	应收申购款	2,807.9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67,289.9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0001	16 以岭 EB	146,058.40	0.98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交易或持有基金。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交银强化回报债券 A/B	交银强化回报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172,502.95	2,922,192.43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5,214.93	32,643.70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6,971.42	114,810.14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100,746.46	2,840,025.99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红利再投等。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关于募集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报告期内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者登录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001.com)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电子邮件：services@jysld.com。